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112523号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赣锋锂业”）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赣锋锂业申请发行证券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赣锋锂业申请发行证券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文件一起上报。

## 二、董事会的责任

赣锋锂业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赣锋锂业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赣锋锂业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赣锋锂业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肖 菲

中国注册会计师：包梅庭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四月八日

##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870号）核准，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20.70 元。截至 2010 年 8 月 2 日，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000,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 517,5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28,333,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89,167,000.00 元，已由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2 日存入公司开立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新余分行账号为 365006002018170360588 的人民币账户；减除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10,420,504.70 元后，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78,746,495.30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0)第 11818 号验资报告。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 478,746,495.30 元，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 139,000,000.00 元超募资金 339,746,495.30 元。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已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销户。

#### （二）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 1、 募集资金用于项目投资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1424号）核准，由联合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

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471,275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19.60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实际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471,275 股，募集资金总额 499,236,990.00 元。扣除承销费 11,981,687.76 元、保荐费尾款 1,2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486,055,302.24 元，已由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16 日存入本公司开立在交通银行新余分行（账号 365006002018170556010）的人民币账户，扣除保荐费首款 300,000.00 元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3,071,196.57 元后，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82,684,105.67 元。上述资金已经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3]第 114173 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募集资金结余 17,940,345.11 元。

## 2、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李万春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227 号）核准，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李万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549,775 股，向胡叶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949,903 股，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499,678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 15.57 元，增加股本人民币 16,499,678 元，由李万春、胡叶梅所持有的深圳市美拜电子有限公司股权作价认购。

截至 2015 年 7 月 1 日，公司实际向李万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1,549,775 股，向胡叶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949,903 股，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499,678 股，已获取深圳市美拜电子有限公司 100% 股权。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 2014 年 3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4]第 869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深圳市美拜电子有限公司的评估价值为 36,989.70 万元，公司与交易对方在此基础上协商确定的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为 36,700 万元，其中交易作价总额的 70% 公司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作为公司发行股份 16,499,678 股的对价，交易作价总额的 30% 公司以现金支付。上述资金已经到位，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4462 号验资报告。

同时，公司获准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8,563,310 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截至 2015 年 8 月 24 日，公司实际已向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多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等 4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4,966,887 股, 发行价格为每股 24.16 元, 募集资金总额 119,999,989.92 元; 扣除财务顾问及配套融资承销服务费等各项发行费用 9,010,000.00 元 (总额 11,010,000.00 元, 已支付 2,000,000.00 元) 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10,989,989.92 元, 已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4 日存入公司开立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新余分行账号为 365006002018170643082 的人民币账户。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及配套融资承销服务费用 11,010,000.00 元, 其他中介机构费用 (包括会计师费用、律师费用) 1,200,000.00 元, 其他发行费用 86,981.47 元, 前次募集资金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 12,296,981.47 元。前次募集资金发行收入人民币 119,999,989.92 元扣除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7,703,008.45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验证, 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 (2015) 第 114956 号验资报告。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在以下银行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述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已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销户。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开户公司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放金额	存储方式
交通银行新余分行营业部(注 1)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365006002018170360588	2010 年 8 月 2 日	489,167,000.00	-	已销户
交通银行南昌南莲支行（注 2）	奉新赣锋锂业有限公司	361630000018160058492		-	-	已销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北京东路支行（注 3）	新余赣锋有机锂有限公司（已吸收合并为赣锋有机锂车间）	502050100100005246		-	-	已销户
合 计				489,167,000.00	-	

注 1：交通银行新余分行营业部，账号 365006002018170360588 已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销户。

注 2：交通银行南昌南莲支行，账号 361630000018160058492 已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销户。

注 3：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北京东路支行，账号 502050100100005246 已于 2012 年 9 月 6 日销户。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开户公司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存放金额	存储方式
交通银行宜春分行营业部	宜春赣锋锂业有限公司	369604010018010030569			3,384,788.49	活期
交通银行新余分行营业部（注 4）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365006002018170556010	2013 年 12 月 16 日	486,055,302.24	-	已销户
华夏银行南昌分行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15150000000127889			14,555,556.62	活期
交通银行新余分行营业部（注 5）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365006002018170643082	2015 年 8 月 24 日	110,989,989.92	-	已销户
合 计				597,045,292.16	17,940,345.11	

注 4：交通银行新余分行营业部，账号 365006002018170556010 已于 2015 年 10 月 19 日销户。

注 5：交通银行新余分行营业部，账号 365006002018170643082 已于 2015 年 10 月 10 日销户。

##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附表 2。

###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 1、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变更了 2 个，涉及金额为人民币 5,256.31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10.98%。具体变更项目情况如下：

##### 1) 增资赣锋有机锂用于年产 150 吨丁基锂项目

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150 吨丁基锂项目已完工投入使用，该项目计划使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 2,900 万元，实际投入 2,035.98 万元，该项目募资资金专户利息收入为 59.29 万元，扣除利息收入后投入数为 1,976.69 万元，项目结余募集资金 923.31 万元。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1 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为提高募集资金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将该项目结余资金 923.31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2) 增资江西赣锋锂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新余赣锋锂电新材料技术服务有限公司）项目

经本公司第二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及 2012 年 8 月 17 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将原拟投入锂动力电池生产的超募资金 4,333 万元（包括利息收入 450 万元）用于补充“年产 1 万吨锂盐生产线项目”的建设资金。

本公司第二届第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建设年产万吨锂盐生产线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中的 1.2 亿元用于建设年产万吨锂盐生产线项目。项目工程投资总额为 29,367.6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5,097.25 万元，流动资金 4,270.35 万元。项目实施后，可形成年产 10,000 吨的氯化锂产品的规模。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年产万吨锂盐生产线项目计划使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16,333 万元。

#### 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共变更了 2 个，涉及金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占前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23.54%。具体变更项目情况如下：



1) 补充年产万吨锂盐项目建设资金

经 2014 年 10 月 18 日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原拟投入年产 4,500 吨新型三元前驱体材料项目的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变更投至年产万吨锂盐项目，用于补充年产万吨锂盐项目建设资金。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年产万吨锂盐项目计划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18,034.60 万元。年产 4,500 吨新型三元前驱体材料项目计划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10,871.31 万元

2) 增资全资子公司赣锋国际有限公司用于收购澳大利亚 RIM 公司股权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原拟投入年产 4,500 吨新型三元前驱体材料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 4,000 万元，及原拟投入年产 500 吨超薄锂带及锂材项目中的部分募集资金 11,000 万元，变更投向至增资全资子公司赣锋国际有限公司用于收购澳大利亚 RIM 公司 25% 的股权。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年产 4,500 吨新型三元前驱体材料项目计划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6,871.31 万元，年产 500 吨超薄锂带及锂材项目计划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8,362.50 万元，增资全资子公司赣锋国际有限公司用于收购澳大利亚 RIM 公司股权项目计划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 15,000 万元。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投资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1、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49,021.34 万元，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48,418.30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超过少于承诺的差额为人民币 603.04 万元。差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 总额	实际投资 总额	差异
1	增资奉新赣锋用于改扩建 650 吨金属锂及锂材加工项目	9,500.00	9,659.90	-159.90
2	增资赣锋有机锂用于年产 150 吨丁基锂项目	1,976.69	2,035.98	-59.29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00.00	1,516.70	-16.70
4	补充流动资金	8,423.31	8,423.31	-
5	归还银行借款	5,500.00	5,500.00	-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 总额	实际投资 总额	差异
6	购买无锡新能 60% 股权	756	756	-
7	年产万吨锂盐项目	16,333.00	16,700.15	-367.15
8	投资设立江西安池锂电电子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
9	支付 ES04-1 号宗地征地费用	889.3	889.3	-
10	购买江苏优派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股权	2,040.00	2,040.00	-
	合计	48,418.30	49,021.34	-603.04

差额原因说明如下：

- 1) 增资奉新赣锋用于改扩建 650 吨金属锂及锂材加工项目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为 9,500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为 9,659.90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超过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159.90 万元，主要原因为奉新改扩建 650 吨金属锂及锂材加工项目募集资金存放过程中产生利息收入 159.90 万元，本公司将部分该募集资金专户存放过程中产生的利息收入也投入到该项目中。
- 2) 增资赣锋有机锂用于年产 150 吨丁基锂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为 1976.69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为 2,035.98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超过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59.29 万元，主要原因为年产 150 吨丁基锂项目募集资金存放过程中产生利息收入 59.29 万元。该项目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2,900 万元，项目结余资金 923.31 万元已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为 1,500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为 1,516.70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超过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16.70 万元，主要原因为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存放过程中产生利息收入 16.70 万元，本公司将部分该募集资金专户存放过程中产生的利息收入也投入到项目中。
- 4) 年产万吨锂盐项目承诺使用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16,333 万元，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18,034.60 万元，共 34,367.60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共 34,779.40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为 411.8 万元（其中非公开发行募集后承诺投资与实际投资差额 44.65 万元），主要原因为年产万吨锂盐项目募集资金存放过程中产生利息收入 411.8 万元，本公司将部分该募集资金专户存放过程中产生的利息收入也投入到项目中。

##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84,569.06 万元，募集后承诺投资总额为人民币 84,968.41 万

元，实际投资总额超过少于承诺的差额为人民币 399.35 万元。差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资 总额	实际投资 总额	差异
1	增资宜春赣锋用于年产 500 吨超薄锂带及锂材项目	8,362.50	8,790.86	-428.36
2	年产万吨锂盐项目	18,034.60	18,079.25	-44.65
3	年产 4,500 吨新型三元前驱体材料项目	6,871.31	5,998.95	872.36
4	购买深圳市美拜电子有限公司 100%股权	36,700.00	36,700.00	-
5	购买澳大利亚 RIM 公司股权	15,000.00	15,000.00	-
	合计	84,968.41	84,569.06	399.35

差额原因说明如下：

1) 增资宜春赣锋用于年产 500 吨超薄锂带及锂材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为 8,362.50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为 8,790.86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超过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428.36 万元，主要原因为宜春赣锋用于年产 500 吨超薄锂带及锂材项目募集资金存放过程中产生利息收入 428.36 万元，本公司将部分该募集资金专户存放过程中产生的利息收入也投入到项目中。

2) 年产 4,500 吨新型三元前驱体材料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为 6,873.31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为 5,998.95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少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872.36 万元，主要原因为年产 4,500 吨新型三元前驱体材料项目后续仍有募集资金投入。该项目工程计划投资总额为 17,526.6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5,007.99 万元，流动资金 2,518.61 万元。

####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无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 (五)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无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 1、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 项目累计产 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2012 年及 以前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是否达到预 计效益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累计实现效益	
1	增资奉新赣锋用于改扩建 650 吨金属锂及锂材加工项目	100%	2,855.61	4,496.22	3,090.14	3,670.76	3,146.51	14,403.63	是
2	增资赣锋有机锂用于年产 150 吨丁基锂项目	100%	824.85	401.28	837.88	1,098.61	1,272.06	3,609.83	是
3	购买无锡新能 60% 股权			108.12	-687.31	-150.03	-13.94	-743.16	
4	年产万吨锂盐项目	50%	5,546.07			558.01	1,360.66	1,918.67	否
5	投资设立江西安池锂能电子有限公司				-390.21	-488.93	-428.77	-1,307.91	
6	购买江苏优派新能源有限公司 51% 股权			-310.34	-94.36	223.66	-73.80	-254.84	
	合计			4,695.28	2,756.14	4,912.08	5,262.72	17,626.22	

1) 改扩建 650 吨金属锂项目：该项目于 2012 年 3 月建成投产，截止 2015 年 12 月底产能利用率达到 100%，2015 年实现经济效益 3,146.51 万元，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14,403.63 万元，该项目达产后承诺的年净利润为 2,855.61 万元，实际效益达到承诺效益。

2) 年产 150 吨丁基锂项目：该项目于 2012 年 2 月建成投产，截止 2015 年 12 月底产能利用率达到 100%，2015 年实现经济效益 1,272.06 万元，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3,609.83 万元，该项目达产后承诺的年净利润为 824.85 万元，实际效益达到承诺效益。

3) 年产万吨锂盐项目：该项目因主要原材料供应问题导致 2015 年末产能利用率为 50%，部分生产线未投产，故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 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累计实现效益	
1	增资宜春赣锋用于年产 500 吨超薄锂带及锂材项目	部分完工投产	3,732.24		569.11	1,219.79	1,788.90	否
2	年产万吨锂盐项目	基本完工达产	5,546.07		558.01	1,360.66	1,918.67	否
3	年产 4,500 吨新型三元前驱体材料项目	尚未投产	3,705.93					
4	购买深圳市美拜电子有限公司 100% 股权		4,300.00			2,374.05	2,374.05	否
5	购买澳大利亚 RIM 公司股权							
	合计			-	1,127.12	4,954.50	6,081.62	

1) 增资宜春赣锋用于年产 500 吨超薄锂带及锂材项目：截止 2015 年 12 月底该项目尚未全部完工投产，产能利用率 50%，2015 年实现经济效益 1,219.79 万元，该项目达产后承诺的年净利润为 3,732.24 万元。实际效益与承诺效益的差异原因为客户技术开发进度延后，市场需求未完全释放，公司将分阶段完工投产，故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2) 年产万吨锂盐项目：该项目于 2014 年底基本完工达产，截止 2015 年 12 月底产能利用率 50%，2015 年实现经济效益 1,360.66 万元，该项目达产后承诺的年净利润为 5,546.07 万元，实际效益与承诺效益的差异原因为主要原材料供应问题，部分生产线未投产，故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3) 年产 4,500 吨三元前驱体材料项目：该项目将根据市场需求情况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工艺水平，部分生产线未投产，故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4) 购买深圳市美拜电子有限公司 100% 股权项目：美拜电子自 2015 年 7 月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5 年度承诺效益 4,300 万元，2015 年 1-6 月实现效益 1,120.54 万元，2015 年 7-12 月实现效益 2,374.05 万元。因受下游电池行业影响未达到预计效益。

5) 购买澳大利亚 RIM 公司股权项目：澳大利亚 RIM 公司锂辉石矿尚未开采，故未产生经济效益。

##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 1、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项目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产、归还银行借款、支付 ES04-1 号宗地费用项目由于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均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 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不存在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投资项目。

##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现收益与承诺收益的差异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年收益低于承诺的效益的 20%(含 20%)以上的情况为：

### 1、 增资宜春赣锋用于年产 500 吨超薄锂带及锂材项目

增资宜春赣锋用于年产 500 吨超薄锂带及锂材项目：截止 2015 年 12 月底该项目尚未全部完工投产，产能利用率 50%，2015 年实现经济效益 1,219.79 万元，该项目达产后承诺的年净利润为 3,732.24 万元。实际效益与承诺效益的差异原因为客户技术开发进度延后，市场需求未完全释放，公司将分阶段完工投产，故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 2、 年产万吨锂盐项目

年产万吨锂盐项目：该项目于 2014 年底基本完工达产，截止 2015 年 12 月底产能利用率 50%，2015 年实现经济效益 1,360.66 万元，该项目达产后承诺的年净利润为 5,546.07 万元，实际效益与承诺效益的差异原因为主要原材料供应问题，部分生产线未投产，故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 3、 年产 4,500 吨三元前驱体材料项目

年产 4,500 吨三元前驱体材料项目：该项目将根据市场需求情况进一步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工艺水平，部分生产线未投产，故尚未达到预计效益。

### 4、 购买深圳市美拜电子有限公司 100% 股权项目

美拜电子自 2015 年 7 月成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15 年度业绩承诺为 4,300 万元，2015 年 7-12 月实现效益 2,374.05 万元，2015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478.67 万元，未完成 2015 年度的业绩承诺。因受下游行业影响未达到预计效益。

### 5、 购买澳大利亚 RIM 公司股权项目

澳大利亚 RIM 公司锂辉石矿尚未开采，故未产生经济效益。

####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 (一)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购买资产的情形。

##### (二)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李万春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227 号)核准,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李万春、胡叶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499,678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5.57元,由李万春、胡叶梅所持有的深圳市美拜电子有限公司股权作价认购。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2014年3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4]第869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深圳市美拜电子有限公司的评估价值为36,989.70万元,公司与交易对方在此基础上协商确定的标的资产的交易作价为36,700万元,其中交易作价总额的70%公司通过发行股份的方式作为公司发行股份16,499,678股的对价,交易作价总额的30%公司以募集配套资金支付。

李万春、胡叶梅已于2015年7月1日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妥将深圳市美拜电子有限公司100%股权的持有人变更为公司的变更登记手续。深圳市美拜电子有限公司自2015年7月纳入公司的合并范围。

深圳市美拜电子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27,722.09万元,负债总额14,300.59万元,2015年7-12月净利润2,374.05万元。

#### 五、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 六、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8日批准报出。

附表:

- 1、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四月八日

附表1:

## 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已扣除承销保荐及其他发行费用):		47,874.65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49,021.3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256.31	2012年及以前:						47,586.2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0.98%	2013年:						1,431.05	
			2014年:						4.05	
			2015年:						-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承诺投资项目									
1	增资奉新赣锋用于改扩建650吨金属锂及锂材加工项目	增资奉新赣锋用于改扩建650吨金属锂及锂材加工项目	9,500.00	9,500.00	9,659.90	9,500.00	9,500.00	9,659.90	159.90	2012年3月已完工
2	增资赣锋有机锂用于年产150吨丁基锂项目	增资赣锋有机锂用于年产150吨丁基锂项目	2,900.00	1,976.69	2,035.98	2,900.00	1,976.69	2,035.98	59.29	2012年2月已完工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500.00	1,500.00	1,516.70	1,500.00	1,500.00	1,516.70	16.70	2013年2月已完工
4		补充流动资金		8,423.31	8,423.31		8,423.31	8,423.31		
5		归还银行借款		5,500.00	5,500.00		5,500.00	5,500.00		
6		购买无锡新能60%股权		756.00	756.00		756.00	756.00		
7		年产万吨锂盐项目		16,333.00	16,700.16		16,333.00	16,700.16	367.15	部分生产线未投产
8		投资设立江西安池锂电电子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江西赣锋电池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	1,500.00		1,500.00	1,500.00		
9		支付ES04-1号宗地征地费用		889.30	889.30		889.30	889.30		
10		购买江苏优派新能源有限公司51%股权		2,040.00	2,040.00		2,040.00	2,040.00		
11		增资江西赣锋锂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已更名为新余赣锋锂电新材料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		-	-		
	合计		13,900.00	48,418.30	49,021.34	13,900.00	48,418.30	49,021.34		



附表2:

##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已扣除承销保荐及其他发行费用):		84,968.41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4,569.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000.00	2013 年:								10,717.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3.54%	2014 年:								15,637.16
			2015 年:								58,214.4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承诺投资项目										
1	增资宜春赣锋用于年产 500 吨超薄锂带及锂材项目	增资宜春赣锋用于年产 500 吨超薄锂带及锂材项目	19,362.50	8,362.50	8,790.86	19,362.50	8,362.50	8,790.86	428.36	部分生产线完工投产	
2	年产万吨锂盐项目	年产万吨锂盐项目	13,034.60	18,034.60	18,079.25	13,034.60	18,034.60	18,079.25	44.65	部分生产线未投产	
3	年产 4,500 吨新型三元前驱体材料项目	年产 4,500 吨新型三元前驱体材料项目	17,526.60	6,871.31	5,998.95	17,526.60	6,871.31	5,998.95	-872.36	部分生产线未投产	
4	购买深圳市美拜电子有限公司 100% 股权	购买深圳市美拜电子有限公司 100% 股权		36,700.00	36,700.00		36,700.00	36,700.00			
5	购买澳大利亚 RIM 公司股权	收购澳大利亚 RIM 公司 25% 股权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		
	合计		49,923.70	84,968.41	84,569.06	49,923.70	84,968.41	84,569.06			